

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7年4月

詐騙犯罪手法	預防方式
<p>(一) 詐騙新手法！親人生前保險詐騙！</p> <p>台中市張先生（34歲）日前接獲香港鼎豐人壽電話，謊稱其已於去年11月去逝之岳母，生前曾向該公司投保，必須辦理解除投保，並可核退保金，但是必須先交「海外保險徵信費用」，經過2個月不斷的電話糾纏，張先生匯款9600元，當他再度接到通知必須再交「遺產贈與稅」時，張先生開始疑惑，並從網路知識庫的訊息中發現自己被騙了，驚訝的發現被騙的還不只他一人。</p> <p>張先生是在去年的11月初辦理岳母的喪事，並向台中縣的戶政事務所辦理除籍登記，未料2天後就接到來自香港的「鼎豐人壽」電話，說岳母生前曾投保人壽險，現在必須由家屬出面辦理退保，同時可將原先繳交的保金領回，但必須交一筆「海外保險徵信費用」，雖然岳母已去世無法查證是否有投保，張先生曾向金管會查詢，可惜參考資訊仍不足，而在2個月期間內，每星期都會接到1通香港越洋電話，歹徒甚至要他透過網站查詢該公司營業項目，但網站上全是英文他無法看懂，今年年初他禁不起電話一再催促，就將9600元匯進歹徒指定帳戶，事隔7天後，歹徒再度來電，要他再交一筆「遺產贈與稅」才能核退保金，這時張先生突然想到上網以關鍵字「香港鼎豐人壽」查詢相關資訊，未料呈現眼前的卻是一件被這家公司詐騙的經驗談，才發現是被騙了，所不同的是，其他人是先收到掛號郵件，再接到電話通知。</p>	<p>一、歹徒事先掌握家人去逝資料，再以「生前購買人壽保險」為退還保險費，假藉繳交「海外保險徵信費」、「遺產贈與稅」騙取匯款，許多人因為缺乏向香港查證的管道及保險理賠相關資訊，在歹徒持續不懈的電話通知情況下，卸下心防而匯款。</p> <p>二、呼籲接到越洋通知電話或信函，若提及匯款就應小心查證，本案為取信於人還架設假網站，但精明的網友立刻發現該網站無法超連結，根本就是虛有其表的假網站，而香港並沒有「鼎豐人壽」。</p>

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7年4月

詐騙犯罪手法	預防方式
<p>(二)假冒店長朋友，台中縣2名超商工讀生遭騙收銀機內現金！</p> <p>歹徒假冒超商店長朋友，於春節期間先後前往台中縣大雅、潭子鄉兩家超商，向駐店工讀生要求開收銀機，謊稱是店長交待必須取走收銀機內現金，總計兩案共騙取3萬元得逞。</p> <p>歹徒利用春節期間超商人力較短缺弱點，鎖定無社會經驗之單純工讀生為詐騙目標，台中縣19歲的楊姓女高中生，於年初四看店時，見一名年約50歲男子，於進店後先問她店長在不在，她回答店長不在後，這男子當場拿出行動電話，並假裝撥打與店長通話，言談間好像與店長很熟，電話掛斷後，這男子就要楊同學開收銀機並點算現金，並問她百元與千元鈔各幾張，當她點算後，這男子就說：「店長交待要先付一半的貨款，妳先將收銀機現鈔給我，等店長回來後會處理」楊同學並未懷疑來者身分，也沒有要求親自與店長聽電話，就將收銀機內共2萬5000元交給對方，直到店長回來才發現是被騙了。</p> <p>同樣手法也發生在台中縣大雅鄉，被騙的是18歲的張姓工讀生，歹徒一樣先在店中假裝與店長通電話後，要求張同學開收銀機，並當場點算現鈔數量後共有9200元，歹徒謊稱是店長與他講好了先拿5000元給他，張同學雖在超商打工1年多，但因店長剛換，並不清楚其處理事務方式，在與店長電話確認情況下，當面交付了5000元現鈔，也是在店長回來後才發現被騙，張同學事後不甘心的表示，過年期間放棄與親朋好友聚會，為的就是多賺點學費，想不到還要賠出超商損失的5000元，真是一次痛苦的教訓。</p>	<p>一、 詐騙歹徒經常以「假店長朋友」、「假房東」等身分，利用店員或房客疏忽或無暇向本尊查證之機會，大膽登門騙錢，類似狀況務必要再三向「本尊」確認才能預防被騙。</p> <p>二、 本案例可供店長及工讀生做為參考，無論現場情境如何，都必須小心查證才能避免被騙。</p>

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7年4月

詐騙犯罪手法	預防方式
<p>(三) 春節前網路訂「高雅民宿日租」，陳小姐遭誑 2200 元！</p> <p>高雄市陳小姐為了在春節期間前往台中商圈旅遊，除夕前一天於拍賣網站訂購「日租民宿」，她以 2200 元議定成交後，依約以自動提款機轉帳，未料隔日就接到自稱是賣家來電稱：「該出租房間因不是合法登記民宿，已遭消保官查緝禁止營業，無法住宿，待過年後再返還訂金」她急忙聯絡賣家卻發現電話早已被停用，訂金早已不知去向。</p> <p>高雄市 30 歲的上班族陳小姐，計畫在春節期間與好友結伴至台中旅遊，為避免訂不到房，特別在除夕前一天上拍賣網站瀏覽，她看到一則「高雅民宿日租」、「精明一街異國風味徒步區」、「春節旅遊逛街好去處」-「五顆星一房一廳」，標題非常吸引人，圖片上的房間設備也非常高檔，的確有五星級水準，經過與賣家詢問後決定以 2200 元住一晚成交，稍後卻突然接到賣家陳先生電話稱，原訂的民宿已經客滿，他的朋友那還有房間可以住，於是又給她「黃先生」的聯絡電話，她與黃先生電話聯絡後將住宿費 2200 元以自動提款機轉帳至指定帳戶，第二天早上 6 點，卻突然接到黃先生來電稱：「我的房間是非法民宿，不可以出租，清晨有消保官前來查緝已經禁止營業，我要帶老婆回娘家，過完年再將住宿款退還給妳」，陳小姐再要聯絡兩賣家電話卻已經停用，直到年初五也未接到回覆電話，才知道確定是被騙了。</p>	<p>消費者訂購旅遊住宿越來越多樣化，從傳統觀光區的立案民宿，到目前新開發的位於都會區的逛街「日租」套房，這些資訊都可透過網站查詢獲得，但是在眾多資訊中卻隱藏詐騙陷阱，為避免遭到詐騙因應預防之道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選擇合法登記立案 民宿，相關資訊可以上觀光局網站查詢。 2. 勿輕信網站照片，在未見到實體房間前，千萬不要因為擔心訂不到房間而先行匯款，務必於到達住宿點，檢視房間狀況後再付費。

～～以上資料摘錄自刑事警察局網站～～